

# 温州市 数字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

2021年11月

# 目 录

一、总体要求 .....	( 112 )
(一) 指导思想 .....	( 112 )
(二) 发展目标 .....	( 113 )
二、重点任务和主要举措 .....	( 116 )
(一) 建立整体高效的运行管理体系 .....	( 116 )
1. 提高党政机关整体智治能力 .....	( 116 )
2. 提升民主法治数字化水平 .....	( 117 )
3. 推进数字政府管理体制机制改革 .....	( 118 )
(二) 强化优质便捷的普惠服务体系 .....	( 118 )
1. 促进政务服务提质增效扩面 .....	( 118 )
2. 持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 .....	( 119 )
3. 推进公共服务智慧化和均等化 .....	( 120 )
(三) 创新全域智慧的协同治理体系 .....	( 122 )
1. 加强经济治理预见性、灵活性、精准性 .....	( 122 )
2. 推动社会治理精细化、多元化、智能化 .....	( 125 )
3. 推进生态治理实时监测、智能预警、协同处置 .....	( 127 )
4. 提升应急治理预判力、响应力、执行力 .....	( 128 )
(四) 打造联动贯通的执法监管体系 .....	( 129 )
1. 全面深化联合执法监管 .....	( 129 )

2. 加强信用监管数据互联互通.....	( 130 )
3. 提升重点领域监管能力.....	( 130 )
(五) 打造开放共享的数据治理机制.....	( 132 )
1. 加快建设“城市大脑+公共数据平台”工作体系...	( 132 )
2. 加强数据资源共享开放应用创新.....	( 132 )
3. 强化数据治理能力.....	( 133 )
(六) 提升安全可靠的技术支撑能力.....	( 134 )
1. 建设集约安全的基础网络体系.....	( 134 )
2. 建设稳固融合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体系.....	( 135 )
3. 建设严密可靠的技术安全体系.....	( 136 )
4. 构筑安全可控的保密防控系统.....	( 136 )
<b>三、保障措施.....</b>	<b>( 137 )</b>
(一) 加强组织保障.....	( 137 )
(二) 加强人才保障.....	( 137 )
(三) 加强要素保障.....	( 138 )
(四) 加强制度保障.....	( 138 )
(五) 加强考核评估.....	( 138 )

数字政府是借助数字化手段，精准计算和高效配置各类数据要素，综合赋能政务管理、公共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等领域，推动政府流程再造、组织变革、制度重塑而构建的政府形态。为进一步加快“整体智治、唯实惟先”的现代政府建设，根据《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温州市数字政府建设实际，特编制《温州市数字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本规划是“十四五”时期指导全市数字政府建设的纲领性文件，规划基期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主题主线，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数字中国等重要论述精神，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以政府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导向，按照改革驱动、整体协同、开放包容、安全高效原则，聚焦数据这一核心，围绕服务实体经济、服务百姓民生，推动产业基础结构再造、政务服务流程再造、城市运行模式再造，深入推进施政理念、方式、流程、手段、工具的全方位、系统性、重塑性变革，扎实推进城市治理从数字化到智能化、智慧化的发展跃迁，致力打造数字党政智治区、数字服务标杆区、数字经济领跑区、数字生活引领区、数字治理示范区，全力打造“整体智治、唯实

惟先”现代政府，奋力把数字政府打造成为“重要窗口”的标志性成果，赋能高质量建设发展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

##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形成比较成熟完备的数字政府实践体系、理论体系、制度体系，政府履职在“制度”“治理”“智慧”方面整体跃升，政府运行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智能性显著增强，数字治理能力位居全省前列、全国一流，基本建成“整体智治、唯实惟先”现代政府先行市。

——高质量创建机关效能先进市。运用系统观念、系统方法和数字化手段，推进党政机关全方位、系统性、重塑性改革，提升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跨系统、跨业务的协同管理和服务水平，开创党政机关整体智治新格局，“掌上办公之市”全面建成，机关整体运行效能及大数据智能辅助决策能力不断提升。

——高质量创建政务服务满意市。“浙里办”全面覆盖群众和企业办事需求，全面实现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公共服务由网上掌上“可办”向“好办、易办”转变，为市场主体和群众提供无差别、全覆盖、高质量、高效便利的政务服务，“掌上办事之市”全面建成，数字政务服务的满意度领跑全省。

——高质量创建数智治理先行市。形成以党建为统领、数智为特征的“四治融合”基层治理体系，建成“县乡一体、条抓块统”高效协同治理格局，“掌上治理之市”全面建成，复杂事务治理、风险评估防控、可视决策预判、快速精准处置的智能化水

平全面提升。

——高质量创建智能监管引领市。构建基于信用的新型监管体系，推动监管流程全掌握、主体信用信息全记录、重点监管领域全覆盖，实现各类执法监管事项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联合监管常态化运行，掌上执法、掌上办案覆盖率大幅提升，“掌上监管之市”全面建成。

——高质量创建数字生态示范市。以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试点为契机，全面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与城市发展战略深度融合，加大数据高质量供给，持续推进公共数据开放，引导推进政企数据融合利用，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培育和发展一批本地大数据企业。网络安全保障机制和防护能力进一步提升，有效保障网络数据安全。营商环境更加优化，打造形成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的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数字政府显著撬动数字经济和数字社会高质量发展，形成政事企社协调联动的数字生态。

表 1 温州市数字政府“十四五”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类别	序号	主要指标	“十三五”末	2025 年	责任单位
掌上办事	1	“浙里办”日活跃用户数	12万	30万	市大数据局
	2	依申请政务服务办件“一网通办”率	82.73%	95%	市大数据局
	3	政务服务“网办事项电子归档率”	30%	95%	市大数据局
掌上办公	4	“浙政钉”用户日活跃率	65.2%	90%	市大数据局
	5	重大决策的数字技术支撑率	/	80%	市大数据局
	6	机关内部非涉密事项办理率	/	100%	市大数据局

掌上治理	7	掌上执法率	90%	95%	市市场监管局
	8	掌上办案率	/	90%	市司法局
	9	信用监管机制覆盖重点行业部门比率	21.6%	100%	市发展改革委
	10	监管档案覆盖率	/	100%	市大数据局
	11	政法系统一体化卷宗单轨协同办案率	/	95%	市检察院
	12	“基层治理四平台”跨部门事件处置完成率	/	95%	市委政法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数据治理	13	数据编目率	65%	100%	市大数据局
	14	数据归集率	83%	100%	市大数据局
	15	数据质量保障度	67%	90%	市大数据局
	16	数据共享率	78%	99%	市大数据局
	17	数据开放率	13%	50%	市大数据局
应用支撑	18	应用支撑平台可靠性	99%	99.5%	市大数据局
	19	新建应用统一组件利用率	70%	90%	市大数据局
	20	政务云平台可靠性	99.9%	99.95%	市大数据局
	21	系统上云率	80%	85%	市大数据局
基础设施	22	政务外网骨干网带宽	1.5G	5G	市大数据局
	23	三维模型数据范围	市区整体扩增至270平方公里	市本级全覆盖及县市重点区域覆盖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4	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数据	城市建设领域部分过程数据集成	城市建设领域全阶段、全参与方多源数据整合	市住建局
	25	机器视觉中心	5类行为识别,并发处理480路	10类行为识别,并发处理1300路	市公安局

网络安全	26	政务系统等保测评率（备案率）	41.7%	85%（95%）	市大数据局、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
	27	网络安全重大事件事故发生率	/	0	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市大数据局
整体智治	28	整体智治实现率	逐步提升		市委改革办、市大数据局、市政务服务局

## 二、重点任务和主要举措

### （一）建立整体高效的运行管理体系。

1.提高党政机关整体智治能力。加快政府履职方式方法系统性数字化重塑，推进党政机关决策、执行、预警、监管、服务、督查、评价、反馈等数字化协同工程建设，着力打造全局“一屏掌控”、政令“一键智达”、执行“一贯到底”、服务“一网通办”、监督“一览无余”等数字化协同工作场景，不断提升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跨系统、跨业务的协同管理和服务水平。强化“浙政钉”政务协同支撑能力建设，构建统一掌上办公应用生态。深化机关内部“一件事”集成改革，聚焦新基建、综合执法、人才创新创业、社会矛盾纠纷化解、金融风险防范、自然灾害防治等需要跨部门协同事项，加快从单一事项到“一件事”的系统变革。以数据共享开放推动基层减负应用，探索构建“还数于基层、服务于基层”的现代化治理体系。

#### 专栏1 党政机关运行类重点应用

拓展浙政钉2.0平台应用。依托浙政钉2.0平台，推动各级部门持续开发“微应用”，努力实现政务协同业务、部门间非涉密办事事项“应上钉、尽上钉”。（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



2. 提升民主法治数字化水平。加强人大立法和监督的数字化支撑，搭建立法公众服务平台，利用数字化手段扩大立法公众参与。加大政协参政议政的数字化支撑，打造集委员沟通、信息发布、信息反馈于一体的智慧政协管理服务平台，优化完善建议提案管理系统，实现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办理过程的“全程可视”。深入推进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司法等建设，加快政法一体化办案体系、综合行政执法体系、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体系建设，推动法治建设重要领域体制机制、组织架构、业务流程的系统性重塑，为深化法治温州建设，助力打造法治中国示范区发挥重要的引领、撬动和支撑作用。

### 专栏2 民主法治类重点应用

数字立法。依托全省一体化的立法数字化系统，建立和完善多跨高效协同的立法工作机制，重点推进社会参与立法系统、立法智能辅助系统、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系统等应用场景建设，打造从法规制定、实施、到修改完善的闭环链条。（牵头单位：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数字协商。以数字化改革赋能新时代政协工作提质增效、高质量发展，重点建设前端综合展示（决策支持）和政协数据仓，依托“浙政钉”2.0打造面向委员的“温州政协·掌上履职”平台，以及面向群众的“温州政协·掌上履职”“温州政协·掌上议政”平台。（牵头单位：市政协办公室）

政法一体化办案。深入推进司法权运行数字化改革，深化应用数字卷宗单轨制协同办案模式，实现政法一体化办案系统二审再审、检察监督、刑法执行全覆盖，建立健全刑事案件电子卷宗数字化归档工作机制。持续迭代升级经济犯罪追赃挽损系统，打通各可疑案件痕迹间的关系链路，实现案件智能串联比对碰撞，发现隐匿资金去向，提升监督质效及审查效率，挽回群众财产损失。（牵头单位：市检察院）

温州智慧执行。推进“温州执行在线”系统建设，优化执行办案流程节点，上线升级执行管理功能模块，实现执行办案无纸化、执行行为规范化、强制措施标准化、执行管理精细化、事务办理集约化，形成“全业务线上办理、全流程动态监管、

全方位智能服务、全过程留痕公开、全要素系统集成、全案情交互回应”的执行工作新模式。（牵头单位：市法院）

数治司法。深入推进“数字法治、智慧司法”信息化体系建设。加强数据汇聚和智能化应用，开展司法行政“驾驶舱”建设，全面提升执法辅助、综合研判、科学决策能力。完善刑事执行及戒毒、综合行政执法、公共法律服务等数字化应用建设。（牵头单位：市司法局）

3. 推进数字政府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加快构建现代化党政机关职能体系和机构编制配置管理体系，推进编制动态绩效管理、科学统筹调配。探索建立“首席数据官”、数据专管员制度，完善数字化项目研究决策联席会议制度，深化党政机关数字化项目立项审批、预算执行、运营监测、绩效评价等环节制度与机制改革，推进党政机关信息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厘清市县两级责任边界，明确建设运营中的“统”“分”关系，完善试点创新及复制推广激励机制。

## （二）强化优质便捷的普惠服务体系。

1. 促进政务服务提质增效扩面。加快整合各类 APP、公众号应用服务，持续优化完善“浙里办”温州城市频道，围绕政务服务重点领域，不断推出一批优质服务专区，实现各类场景化民生应用“一端”集成、“网购式”办事，持续提升“浙里办”用户活跃度。深化线上线下融合，完善“智能搜索”“智能导服”“智能审批”“智能秒批”等一系列“AI+”智能服务体验，持续提升“一网通办”服务效能。加快推进政务服务运行数据依法公开、合理运用，支撑各级部门服务模式创新，确保服务能力不减、群众体验不减的前提下，稳步推动行政服务中心减窗口、减人员，

促进组织机构改革。加快推进政务服务事项“跨市通办”“跨省通办”，助推长三角政府服务一体化办事平台建设，提升区域政务协同处理和互联网便民服务能力，实现长三角区域内审批业务“统一覆盖”、群众体验“统一入口”、信息交互“统一证照”和政府治理“统一数据”。

### 专栏3 政务服务重点应用

提升“浙里办”一体化政务服务系统。通过使用统一运营平台与应用开发管理平台，高质量建设温州城市频道，稳步提升自主运营能力与效能。优化完善服务专区建设，综合集成各领域创新服务，实现服务“网上办、掌上办、一站办”。通过新一代智能服务的有效手段，逐步实现“人找服务”转向“服务找人”，提升民众的智能化生活体验。（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

2. 持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以企业全生命周期“一件事”理念，研究出台档案归集负面清单，统一推进一企（人）一档建设，加快实现“申请零材料、填报零字段、审批零人工、领证零上门、存档零纸件”。进一步提升营商环境“10+N”指标便利化水平，加快实现市场主体各类证照材料、信用信息更新情况联动，跨部门便捷查询自动调用，准确评估各类惠企政策的目标实现情况，持续优化惠企政策在线兑付，努力把温州打造成为全国民营经济示范城市。

### 专栏4 营商环境重点应用

利民补助“一键达”。迭代升级惠企政策“直通车”，梳理国家、省、市、县涉及民生领域各项财政补助政策，整合现有各类到人到户补助审批与资金发放系统，打造利民补助政策全覆盖、系统全集成的“一键达”系统，实现补助政策智能匹配、精准推送以及全过程直达快兑管理。（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两个健康”综合应用。围绕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区创建目标，聚焦省级国际化营商环境试点建设，整合人才云平台、亲清政商云学堂、帮企云、温州科技

大脑、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公共资源交易网、招商云平台、民营企业精力减负等涉企应用场景，力争实现市本级涉企应用场景“全纳入”；建设政府工作报告任务落实、“两个健康”先行区创建、民营经济发展、无感检测四大核心模块，全面提升涉企应用场景与营商环境治理水平。（牵头单位：市发改委）

3. 推进公共服务智慧化和均等化。深入实施“智慧民生”工程，加快健康、教育、交通、文旅等领域业务协同、资源整合、数据共享与流程再造，完善优质公共服务资源统筹共享机制，大力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优质公共服务向基层、弱势群体和欠发达地区延伸，有效促进公共服务公平普惠。探索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建立居民服务“一卡通”，加快长三角地区在医疗卫生、交通出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体育惠民等方面率先实现同等待遇。探索区块链技术在政务服务领域的应用，通过搭建面向政府职能的联盟链、面向公众的公有链，进一步优化办事流程，提升服务效率。加快建设城市级民生服务 APP，整合集成物业、社区、教育、卫生、交通、养老、托幼、家政、体育、旅游、健康等多方面民生服务，使之成为惠民利民的综合平台和工具。

#### 专栏 5 公共服务类重点应用

数字生活。以第三代社保卡“一卡通”为基础，整合“家服云”等应用，建设市民服务宝，释放公共服务能力。进一步拓展第三代社保卡“一卡通”公共服务应用，以用卡（码）为切入点，叠加社会保障、医疗卫生、交通出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资金发放、金融服务、体育惠民等领域的“一卡通”应用，有效满足群众多层次、多元化、个性化生活服务需求。（牵头单位：市人力社保局）

健康温州。围绕“健康温州”建设目标，整合医学影像云胶片、看病报销“一卡通”、安心托幼、慢病管理、我要健身、远程门诊、生命急救“一键达”等众多子场景应用，构建“健康温州”综合集成应用，推进“医后付”“无感付”等便民场景建设与应用推广，推动医疗健康服务从“被动处置”到“主动监测”、从“碎片化服

务”向“连续整合型服务”转变。（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数字教育。以创建国家智慧教育示范区为抓手，整合各资源平台，贯穿各教育阶段，联通各职能部门，辐射各行业领域，建设温州市域教育“数字大脑”，推出区域校网布局、入学预警、教育资源分布、教师发展、投资项目监测等应用场景，汇集全社会评价形成学生“数字画像”；迭代“少年行”智慧研学、学问通“名师在线”等应用，建立以人为核心的全民数字学习平台。（牵头单位：市教育局）

数字养老。以“浙里养”智慧养老服务应用为基础，整合养老服务供需平台和智慧养老地图两大应用，打造面向个人、市场主体、养老从业人员和政务人员的养老服务超市综合应用，有效满足全市人民多层次、多元化养老服务需求。（牵头单位：市民政局）

数字交通。依托“浙里畅行”出行服务综合应用，提升“交通出行”服务应用，为公众提供及时准确的动态路况信息、交通拥堵状况、公交出行信息服务、公共交通信息服务、停车场分布、路径规划及行业服务等信息查询的平台，有效满足群众交通出行、智慧停车等需求。开展智慧道路、智慧公交等示范工程建设。推进车路协同、无人驾驶等技术商业化应用。（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数字文旅。依托“浙里好玩”“浙里有戏”“浙里悦读”公共服务系统，提升“城乡艺网”互联网服务、“E游温州”，建设智慧博物馆应用等，迭代升级“礼堂家”农村文化礼堂应用，全面提升老百姓文化娱乐体验，丰富精神文化生活。（牵头单位：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数字救助。承接省“大救助信息应用”、“数字残联”应用、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数字化应用，推动残疾人证和市民卡信息互通、功能互融互通，推动精准救助、高效救助，提升“真爱到家·困难救助”应用，进一步健全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的社会大救助体系。（牵头单位：市民政局）

数字安居。整合房屋预售发布、交易资金监管、公积金办理、不动产确权、水电气登记、户籍登记、学区查询等事项，建设不动产智治应用，实现安心购房。推进工程建设全过程BIM管理和物联网(IoT)应用，持续提升质量和安全监管水平，达到施工过程全程可溯，实现放心收房。完善城镇住宅“一楼一档”，加强物业服务数字化管理，提升房屋安全管理水平，实现宽心住房。实施征地拆迁全过程服务和监管、风险智能预警、流程闭环管理，实现省心拆房。（牵头单位：市住建局）

数字就业。以“浙就业”应用为基础，完善就业服务场景和线上+线下职业技能培训和技能人才评价体系，推动就业政策“应享尽享”。以人才云应用为基础，提升人才云服务应用，推广“人才码”，实现“人才码”和电子社保卡两码融合，推动人才政策“应享尽享”。（牵头单位：市人力社保局、市委组织部）

数字市场。承接省“市场智慧化应用”，构建统一的商品市场“一张图”“一张网”，推进商品市场智慧化场景开发，实现移动支付和线上交易，打造智慧导购系统，建设市场数据中心。推进网上超市、网上餐厅、网上菜场等数字商贸发展。统筹推进农村家宴“阳光厨房”、学校食堂“阳光厨房”、食品生产企业“阳光工厂”建设。推进城市末端配送体系智能化标准化，培育入场物流、“仓储+配送”一体化、“订单末端”配送、“区域性供应链”服务、“嵌入式电子商务”等配送服务。（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城市级民生服务APP。面向群众需求最迫切、应用最高频的生活场景，整合集成物业、社区、教育、卫生、交通、养老、托幼、家政、体育、旅游、健康等多方面民生服务，使之成为惠民利民的最重要平台和工具。（牵头单位：市数发集团）

### （三）创新全域智慧的协同治理体系。

1. 加强经济治理预见性、灵活性、精准性。深化经济运行监测分析数字化平台应用，持续迭代基础模块，加强多源数据汇集，推出面向企业、公众的应用场景，完善经济运行风险识别预警感知防范化解机制，打造宏观调节与微观服务联动，场景应用与技术支撑融合，数据输入与方案输出衔接的“经济中枢”。围绕“5+5+N”产业体系，以打通政府侧和企业侧数据仓为目标，迭代升级温州工业大数据平台，建成产业大脑数据中枢，实现产业链创新链数据与公共资源数据的互联互通，建设一批应用场景，提升政企协同能力。以“产业大脑+未来工厂”为核心，以数据为纽带，推动供应链、产业链、资金链、创新链融合，实现资源要素的高效配置。探索经济政策仿真推演，充分运用财政、税收、

金融、房地产等经济调控数字化手段，提升逆周期调节能力。探索土地、用能、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交通物流等资源要素数字化改革，推进公共资源交易数字化整合，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系统性集成，构建全市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实现阳光交易、智慧监管。推进招商引资、山海协作、对口支援等方面数字化改革。综合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手段深化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加强金融地产等领域风险监测预警与防范，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提供保障。

#### 专栏 6 经济治理类重点应用

产业大脑。承接省产业大脑建设任务，在我市工业大数据平台基础上，拓展政府侧功能，加快企业侧平台建设，围绕 5 大传统产业和 N 个县域特色产业集群，推进“一集群一平台”建设，培育一批企业级、区域级、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形成一批工业 APP。（牵头单位：市经信局）

工业项目“一码管空间”。以提高土地利用质量和产出效益为目的，对工业项目签约、供地（落地）、开工、建设、竣工、投产、达产、稳产、终产、评估等 10 个全生命周期环节以及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土地转让、政府收回等情况进行梳理，流程再造，实现工业项目精细化、动态化管理。（牵头单位：市经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小微企业园“一图智达”。按照省小微企业园信息管理平台 2.0 版建设方案，完善温州市小微企业园综合管理平台，通过底层 SaaS 系统平台，实现省、市、县、园区之间数据互通、功能共享，对小微企业园建设管理的全周期监测。实行服务全方位。依托“企业码”及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探索整园授信、“保险+数字化技防”等服务模式。（牵头单位：市经信局）

产业人才“一键成像”。依托温州市工业大数据平台，建设包含产业人才存量中心和产业人才需求中心两大子模块在内的温州市产业人才大数据平台，构建“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的人才分析机制，形成“互联网+智力共享”的精准用才模式，实现产业人才数据精准监测、科学预测和开放共享。（牵头单位：市经信局）

公共资源交易“阳光E网”。优化升级“不见面”开标等系统，推动“不见面”开标全覆盖，搭建开放、竞争、规范的投标保证金电子服务支撑平台，实现市场主体“零跑腿”、纸质材料“零提供”、交易行为“全留痕”。以“标前预防+标中监管+标后监测”为重点，推动跨部门联合监管，建立标后履约检查“一张网”，进一步深化招投标领域违法行为专项治理。（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局）

科企通。依托温州科技大脑，联动中国浙江网上技术市场3.0，整合政策、平台、主体、人才、服务等科创要素，实现供给侧和需求侧两端无缝对接，形成“一脑两域十联动”体系，帮助各类创新主体更加便捷地找机构、找仪器、找服务、找技术、找政策，实现惠企政策“智能匹配”、兑现流程“一键接入”、科技成果“应挂尽挂”、科技服务“一网汇聚”。（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应用。着力解决政府数据、银行数据共享联动不畅的突出问题，深化省企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与市平台融合，持续迭代提升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应用，发挥市平台银企对接、信用信息共享、培育池等功能，推进银行放贷、政府公共数据共享、跨部门协同，引导金融机构精准对接我市外贸企业、制造业、民营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以及楼宇经济等重点领域企业，有效缓解融资难题，提升业务效率。（牵头单位：市金融办）

外贸“订单+清单”监测预警管理系统。围绕全市外贸企业，以数据输入的企业端、市县商务监测的管理端为基础，提升外贸企业订单监测、分析水平，强化对美五级预警名单企业预警响应服务。（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跨境电商“一网通”。建立以信息为基础、以信用为核心的跨境电子商务新型监管服务模式，实现跨境电子商务自由化、便利化、规范化发展。通过构建信息共享、金融服务、智能物流、电商信用和统计监测、风险防控等六大体系应用系统，实现对跨境产业的多维度洞察分析，企业或商品分类分级监测统计，掌握温州跨境产业基本情况与发展态势，为政策指引、产业引导、企业扶持等提供决策依据。（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招商云。依托省、市大数据共享平台，整合政策、土地、财政等各方面资源，系统打通省市县多个业务系统，对全市招商项目实行全生命周期管理、全过程服务监管，提供招商项目信息共享、项目智能匹配、招商地图线上选地等服务，显著增强招商精准度。（牵头单位：市投资促进局）

对口支援“连心桥”。建设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对口合作信息化平台，建立对口工作专题库，用好温商、市场、医教、乡村建设、人文等方面优势，开发巩



固脱贫、产业协作、消费协作、助力振兴、劳务协作、文化交流、医教援助、社会援助等方面场景应用，打造对口工作数字化金名片，助力打造温州对口工作升级版。

（牵头单位：市对口办）

数字化财会监督。加强财会业务数据整合，推进财会监督公共数据的共享和业务的跨部门协同，提升财会监管效率，减轻监管对象负担。逐步推进财会监督应用场景建设，提升财会治理现代化水平，更好地服务与支撑重大财税政策落实、“两直资金”落实、惠企“直通车”、利民“一键达”、基层财政监管等重点工作，切实维护财经秩序。研究建立资产评估报告“一库一码全链条”监管机制，坚决打击出具虚假报告、篡改报告行为，同时提升法人单位和监管部门获取报告的便利性和可靠性。（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2.推动社会治理精细化、多元化、智能化。创新以数据资源为基础、多方参与的社会治理模式，大力推动人工智能、物联感知网络、虚拟现实等技术与城市管理的融合，运用新技术建立应用模型，加强各领域政务数据的整合共享，为各级、各部门有效开展社会治理工作提供数据支撑，提高治理预见性、精准性，实现“一网通管”。推进省市数字化改革“152”工作体系和基层治理“141”工作体系融合贯通，健全党建统领“四治融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深化基层治理“四平台”建设，推进“大数据+网格化”建设，完善矛盾纠纷治理机制，强化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数字化应用，推进基层事务分类分流、按责转办、精准交办，推动基层社会治理手段由“管控”向“智控”转变。按照全省部署，配合推进城市间快速协同，推进城市CIM基础平台建设，深化城市地上地下智慧监管应用。汇聚多源农业农村数据，打造全量指标化和时空化的农业农村数据仓，完善数字三农协同应用平台，建设未来乡村，形成“天空地一体化”的数据“一张图”

管理模式。深化“雪亮工程”、智慧物业管理服务平台等建设，推进“智安小区”“智安单位”建设，健全社会治安综合防控体系，提升社会治安立体化、智能化防控水平。探索数字赋能未来社区建设，加快未来社区数字化协同发展，拓展数字化创新应用场景，实现100%社区接入社区智慧服务平台。推进龙港等地城市智能化治理试点，加快构建未来邻里、教育、健康、创业等数字化创新应用场景，打造“数字孪生”城市样板。

### 专栏7 社会治理类重点应用

迭代基层治理“四平台”。依托“一中心四平台一网格”，推进基层治理平台架构优化和功能升级，深化基层治理数字化、场景化应用，迭代升级基层治理“一体两翼”应用，有效支撑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最多跑一地”“县乡一体、条块统抓”改革，提升预测化解社会风险能力。依托“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技术，推出温州电子身份“城市码”。（牵头单位：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市大数据局）

未来社区。以满足社区居民数字社会美好生活需求为牵引，持续迭代提升未来社区智慧服务应用，集成社会事业12个领域公共服务，率先提供数字生活、数字教育、数字交通、数字旅游、数字养老、数字健康等新服务跨部门多业务协同应用，构建九大数字化应用场景，创新有机统一的新人居空间，形成数字社会城市基本功能单元系统。（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建局）

数字乡村。围绕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的目标，加快建设乡村信息基础“新基建”，推广低收入农户帮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渔船精密智控、“肥药两制”改革、美丽乡村（未来乡村）数字服务、“三位一体”智农共富、数字畜牧等核心业务的数字化应用，推进数字农业工厂建设和种养基地数字化改造，构建任务触发、规划部署、目标达成、绩效评估和督查反馈的执行链，推进乡村整体智治应用场景建设，以数字赋能乡村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加快实现共同富裕。（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智慧警务。深化“云上公安、智慧警务”大数据应用，建设“公安大脑”，做好“云”、“边”契合，着力构建“要素全息感知、数据多维融合、模型快速部署、算法迭代优化、业务无缝协同、运行规范安全”的大数据建设应用新生态，对内强化数字赋能力度，扩

展六大在线领域场景应用，牵引“在线警务”建设应用提档升级；对外支撑政府数字化改革，为市域治理现代化输出公安能力。（牵头单位：市公安局）

海上综合智治。在现有反走私智慧综治平台基础上，按照“1+1+4+N”多跨场景应用，统分结合、全力推动“一个仓”“一张图”“四大多跨场景”“N个应用模块”建设，努力实现动态感知“一体化”、应用场景“多样化”、证据收集“链条化”、组织指挥“一键化”，全面提升海上治理数字化、现代化水平，力争打造全省乃至全国海上管理“整体智治”样板。（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网络生态“数治通”。着眼于数治赋能网络舆情闭环管理，为将分散于上级部门下发、网信办内部、市级部门、各区县网信、各区县部门的业务系统数据汇，形成一个健全稳定、集约高效、自主可控、安全可信、开放兼容的数据平台，建设态势感知、吹哨响应、危机联处、应对评价等模块，形成全市一体化网络应急指挥体系，实现网络舆情安全整体智治、综合集成的体系格局，切实形成风险防范化解的应对闭环，打造一个智能化、多元化、全方位的舆情智慧大脑。（牵头单位：市委网信办）

空间智治数字化。基于天空地三种感知手段，整合自然资源、社会经济等各类多源异构空间数据库，构建包括自然空间、人造空间、未来空间的多层次、多类型的二三维一体化空间智治一张图，建设可迭代升级的空间智治工具箱，形成可共享可复用的立体实时感知体系和空间中心，并推出一批涵盖“天空地”态势感知综合应用、不动产智治、建设用地全生命周期、做地储备云供地等多种业务协同的典型场景应用，形成上下贯通、横向打通，全市一体的温州市空间智治数字化平台。（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3.推进生态治理实时监测、智能预警、协同处置。依托物联网、地理信息、卫星影像、时空数据分析等技术提升生态数据监测时效性，构建空天地一体、全面协同、智能开放的生态环境数字化监测体系。建立生态治理风险监测预测模型，加强规律性、趋势性、关联性研判分析，提升防范化解各类风险的能力。通过数据分析强化追根溯源、污染推演、变化复盘等技术手段，促进形成生态环境数据融合多元化、监管智能化、决策科学化的智能

化生态协同治理体系。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围绕美丽温州建设，聚焦打好“蓝天、碧水、清废、净土”保卫战，建设美丽温州“云管家”、河湖库保护等综合应用，合理集成地表水水质预测预警、大气环境监测预报预警、固废治理数字化应用、河湖库保护、农地土壤改良服务、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和资源化利用等功能，构建地上地下统筹的生态环境数字治理体系和生态环境质量评价体系，助力打造生态宜居幸福城市。

#### 专栏8 生态治理类重点应用

美丽温州“云管家”。迭代升级美丽水乡“云管家”，扩展融合大气环境、水环境、固废等生态环境要素，整合污染企业智能监管平台和污水“零直排”监管应用，打造温州特色生态环境应用场景，提升整体智治水平和服务能力，形成面向监管、公众和企业的生态环境专题服务。（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河湖库保护综合应用。围绕高品质幸福河湖网建设要求，新（改）建50个河湖生态流量监测站；实施瓯江、飞云江和鳌江河口等重要江段地形监测，提高河湖空间监测率。建设水域动态监测、水域管理范围划界、涉河涉堤建设项目监管等应用模块，将涉河批后监管与清“四乱”智慧监管结合，形成审批-监管-执法闭环，实现全市涉河建设项目检查工作数字化管控。（牵头单位：市水利局）

4.提升应急治理预判力、响应力、执行力。依托整合汇聚的监管数据和国家平台的风险预警线索，构建风险预警模型，开展智能分析，及早发现风险隐患，并将风险线索推送到各级、各部门，形成统一的风险预警机制。强化卫星监测、气象雷达、无人机巡护、智能视频监控、热成像等技术支撑，建设完善智能高效的应急指挥科学决策辅助体系，构建多维度风险模型并实时动态监测预警。灵活运用数字技术构建业务协同模型，支撑形成“数据共享、应用协同、场景可视、精准管控、指挥高效”的风险防

控和应急救援体系，全面提高灾害防御及救援的数字化水平。积极总结和推广“精密智控”数字化抗疫的成功经验，完善跨部门、跨区域、跨层级智能化协同应急机制，迭代提升自然灾害、生产安全、公共卫生、消防救援、旅游安全等应急治理场景，提升风险精密智控水平。围绕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和减灾防灾救灾机制，持续完善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数字化应用体系，健全陆海联动的应急救援体系。

### 专栏9 应急治理类重点应用

安全生产综合应用。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深入推进第二轮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集成智慧应急“一张图”、智慧气象“一网一码”及台风全生命周期气象风险精准预警“一件事”、消防秒响应、智慧工地管理、危化品管理、特种设备管理、桥梁风控“桥医生”等系统，建设风险识别、风险研判、风险防控、指挥救援、绩效评估等核心模块，运用企业安全风险评估、事故知识图谱、管控力指数等大数据分析，实现风险精准识别、高效处置、有效防范，提升应急管理精密智控水平。（牵头单位：市应急管理局）

防洪减灾数字化平台。聚焦水灾害防御的薄弱环节，以着力解决影响水利高质量发展的难点堵点痛点为需求导向，围绕小流域防山洪、干流防洪水、海塘防潮、区域防涝等重点目标，深化部门协同合作，建立以流域防洪为主的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四预”体系，构建实现洪涝灾害风险识别、研判、管控和处置闭环管理执行链的多跨应用场景，做到水灾害精准化防控，防御由“经验”到“智治”的转变，高质量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牵头单位：市水利局）

#### （四）打造联动贯通的执法监管体系。

1. 全面深化联合执法监管。树立“大综合、大监管”理念，完善“互联网+监管”平台，建设行政执法统一协调指挥平台，强化监管合力，实现政府监管领域全覆盖、多部门联合监管常态化。探索通过物联网和视联网等远程、移动、非接触式监管方式

提升执法监管效率和预警防控能力，有效支撑“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经营活动干扰。充分运用政务新媒体、互联网舆情、消费者维权、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12345）信息等，动态分析投诉热点，主动发现和识别违法违规线索。加强日常监管结果在综合执法工作中的类案数据比对分析等应用，推进“综合查一次”和“监管一件事”，促进跨部门监管执法，推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领域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加强对执法全过程文字和音像数据的分析挖掘，充分发挥执法记录的规范执法监督作用和依法履职保障作用。

2. 加强信用监管数据互联互通。加强省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与行业信用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深化公共信用信息在行业信用监管的融合应用，完善政企数据流通机制，做到市场主体基本信息、投诉举报、执法监管、行政诉讼、失信联合惩戒信息等“应归尽归”，构建覆盖所有市场主体的信用监管体系，根据“通用+专用”信用评级结果及风险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实现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信用监管全覆盖。

3. 提升重点领域监管能力。加强数字化对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特殊重点领域监管的赋能。对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特种设备、建筑工程等重点产品类别，建立健全以产品编码管理为手段的追溯体系，形成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的信息链条，强化全过程质量管理和安全监管执法。提升对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生产活动的包容审慎监管能力，提

升对平台经济的科学有效监管能力，建立预警研判模型和“沙盒”管理机制，深化医保信用数字监管等重大场景应用、智能视频监控，及时发现潜在的信息诈骗、虚假违法、恶意竞争的风险和线索，为净化新型市场空间、培育健康守信、公平有序的数字经济环境提供有效的治理工具。

### 专栏 10 政府监管类重点应用

“互联网+监管”。推广应用全省统一的执法监管运行平台，发布规范统一的执法监管事项清单，推进重点领域行业信用评价全覆盖，实现统一处罚办案系统和掌上办案的全域应用，拓展智能监管场景。实现与国家平台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联通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基层治理四平台等业务系统，接入各类行业数字化监管系统，建立“一网通管”体系的数字化综合应用。（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大数据局、市司法局）

公共信用平台。按照省信用“531X”工程要求，强化各类主体的信用数据归集、管理、评价和应用功能，构建“互联、智能、开放、安全”的信用大数据支撑平台，为我市数字化改革提供高质量的信用服务，实现信用产品和服务在各级各部门协同应用，推动全数据入信、全社会用信、全方位诚信，基本建成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打造与我市经济社会数字化水平相适应的信用环境。（牵头单位：市信用办）

智慧食品安全监管应用。遵循“四个最严”要求，加快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在食品安全监管中的应用，建设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全链条的智慧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平台，综合提升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能力，实现食品安全“源头可溯、环节可控、去向可查、风险可防、安全可靠”。（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药品综合监管应用。建设和完善药品许可备案系统、药品综合监管系统、药品追溯监管系统，汇聚药品注册、许可、监管、稽查、追溯等信息，形成药品监管大数据，进行数据分析和挖掘，开展药品风险研判和安全预警，逐步实现药品智慧监管。（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医保数字监管应用。围绕医保基金安全，完善医保数字监管平台，纵向上打通省市县三级数字壁垒，横向上多跨发改、卫健、市监等部门，应用上串联医保数据

归集、数据清洗、信用评分、异议申诉、结果应用等监管数据全生命周期，实现医疗保障全领域分级分类闭环监管。（牵头单位：市医保局）

### （五）打造开放共享的数据治理机制。

#### 1. 加快建设“城市大脑+公共数据平台”工作体系。

依托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持续迭代城市大脑，推动县（市、区）分平台实现全覆盖，并逐步向乡镇（街区）、村居（社区）延伸，打通城市数字治理“最后一公里”。完善“数字驾驶舱”，在政策制定、城市运行、疫情防控、生态环境监测、经济运行、公共安全、管理效能评价等领域建立专业预测、分析、研判模型和算法，开展交叉比对、趋势预判，精准推送过程和结果数据，实现“一屏治全城”。对接全省一体化数字资源系统，推进数据跨部门、跨层级、跨地区汇聚融合和深度利用，实现数字资源要素关联、过程监测、闭环管理。深入建设公共能力开放平台，健全视频数据共建共享共用机制。推进与党委、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等系统的数据共享，推进省市公共数据一体化架构、差异化建设、协同化共享。探索建设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公共数据实验室、数据分析中心，推进市第二行政中心智能化建设，助力提升政府科学决策水平。

2. 加强数据资源共享开放应用创新。围绕重大改革和重点应用领域需求，坚持“以用促建”的原则，建立“一地创新、全市受益”的数据共享应用模式。加快与国家级、省级业务系统全面对接，健全完善数据闭环流转机制，促进数据回流赋能基层治理。围绕医疗健康、普惠金融、市场监管、社会保障、交通出行等重



点领域需求，探索建立分行业、分场景的可控数据开放机制，优先开放民生密切相关、社会迫切需要、潜在经济效益明显的公共数据，鼓励企业、行业协会、社会组织等单位开放自有数据资源，安全有序推进公共数据与社会数据的融合创新和开放应用。开展政府数据授权运营试点，在可控范围内，与市属国有企业、在温高校、科研院所等先行开展探索，并鼓励第三方深化对公共数据的挖掘利用，推动全社会利用政府开放数据创造价值。探索建立社会数据市场化运营机制，健全社会数据交易运营体系，推动形成较为完善的数据及衍生品流通交易模式，构建数字确权、加工、存储、流通、交易的产业链。

3.强化数据治理能力。围绕提升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等核心目标，界定各级、各部门采集、治理、共享数据资源的责任，建立健全数据清洗规则、数据质量评估标准、数据问题反馈机制、数据使用标准、数据资产管理标准等相关标准规范，形成数据全生命周期的治理闭环。加强对归集数据流式清洗和离线清洗，结合实际情况不断优化和改良数据清洗规则，降低问题数据误判率，提升数据质量。制定落实数据安全法律规范和管理办法，强化数据安全主体责任，明确公民隐私和正常大数据应用之间的界限，加强对企业利用公民隐私从事商业活动的监督和约束。加强数据要素交易监管，研究形成针对数据垄断、数据造假、数据泄漏和数据滥用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管治理手段，健全投诉举报和查处机制。

## 专栏 11 公共数据平台重点应用

“城市大脑”迭代升级。围绕“实用、好用、大家用”目标，迭代升级城市大脑，优化数字驾驶舱、业务调度台的功能和用户体验，提高数字感知、数字研判、数字决策的运行效率和精确性，实现治理能力快速改进提升。集成汇聚“城市大脑”工具箱和第三方厂商能力，搭建城市大脑能力开放系统，打造智能组件超市。系统集成党政机关整体智治、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法治等领域的综合应用，推出一批大数据分析应用，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数据支撑，赋能城市综合治理。（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

一体化数字资源管理系统。树立整体理念，将市县各级各部门的系统、数据、组件等相对分散的数字资源综合集成为一个有机整体，为各地各部门提供统一的数字资源申请管理入口，实现数字资源要素关联、过程监测、闭环管理，推动项目管理更精细、资源管理更集约、供需对接更敏捷、绩效评估更精准。（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

公共数据治理和共享开放系统。推动数据目录全域性、动态化管理，形成覆盖国家机关、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以及提供公共服务的供水、供电、燃气等企业的数字资源目录。建设县级数据仓、市级部门仓，按需建设生态环境、交通出行、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社保就业、城建住房、社会救助、法律服务等市域治理专题库，提升数据资源配置和利用效率。推动数据源头治理、综合治理、系统治理，建立问题数据及时反馈、及时整改、及时核验的问题处理机制，实现数据治理的全流程闭环管理。完善公共数据开放平台，提升数据开放应用创新能力。举办数据开放应用创新大赛，挖掘、孵化、推广一批高质量的创新型示范应用。（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

### （六）提升安全可靠的技术支撑能力。

1.建设集约安全的基础网络体系。加强政务云规划管理，深化建设全市“一朵云”，提升部门系统上云率和云资源使用率，按需打造特色行业云，搭建统一的政务云资源管理平台，打造集成基础算力资源和公共数据开发利用环境的公共算力服务，提升云资源使用效能。依托政务云，促进医疗、教育、社保、自然资

源和规划等公共服务行业云基础设施建设，实现高并发、大容量、高性能、强一致的分布式关系型数据库服务能力，加强对数字化改革应用系统建设的支撑。推进电子政务网络改造升级，在安全可控的基础上横向覆盖公共服务相关企事业单位。迭代升级电子政务视联网，实施合规有效的密码保护，提升视联网平台安全能力。建设完善电子政务内网，完善与政务外网数据跨网共享机制，建设全市内网业务协同数字化一体化支撑平台，提升内网基础支撑能力。

2. 建设稳固融合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体系。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试点工作，以信息化、数字化、智慧化为基础，构建服务于城市规划、建设、管理、运行的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建设物联、数联、智联三位一体的新型城域物联专网，建立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绘制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动态管理“一张图”。加强对物联感知设备统筹管理，统一物联感知设备规划布局、建设运营、标准规范，重点推进交通、水利、环保、气象、地下综合管廊等智能物联感知体系建设，加速推动BIM技术应用，共同打造温州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推进CIM在智慧工地、智慧物业、消防管理、老旧小区改造、征收安置、房地产市场监测，以及未来社区、房屋安全治理、城市全生命周期管理等领域深化应用，通过持续场景创新，实现城市治理全领域覆盖，形成应用场景、数据底座、制度和理论融为一体的数字孪生体系。

## 专栏 12 基础设施重点平台

政务云资源管理平台。打造集成基础算力资源和公共数据开发利用环境的公共算力服务，提升云资源使用效能，实现全市政务资源的集中调度和综合服务，形成政务云体系。（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

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充分汇聚整合温州市地上地下空间、室内室外、历史现状未来多维信息模型数据，结合工程建设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制定统一城市信息模型(CIM)数据标准体系、动态更新机制和共享应用标准，构建贯穿温州市规划、设计、建设、运行、管理的温州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整体提升城市建设和运行的智慧化管理水平，为数字孪生城市建设奠定基础。（牵头单位：市住建局）

3. 建设严密可靠的技术安全体系。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健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涉密信息系统分级保护及风险评估制度。融合互联网数据资源，打造网信智治平台，提升网络治理能力和水平。全面实施信创工程，对金融、能源、电力、通信、交通等领域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实行重点保护，全面提升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能力，切实维护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建立覆盖全体系、全维度，融合动态监控、主动防御、协同响应于一体的网络安全综合防控体系，形成跨领域、跨部门、跨地区的有效联动机制。结合数据治理标准规范，开展政务数据分级分类工作，建立有效的政务数据安全防护体系。加强移动办公终端、应用和数据的安全防护，提升移动办公系统安全。加快推进5G、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兴科技领域的安全保障体系建设，为新技术、新手段的广泛应用提供安全保障。

4. 构筑安全可控的保密防控系统。强化保密事前介入和服务把关，做好数字政府建设保密风险管控，实现数据运用和数据安

全的动态平衡，为数字化改革赋能助力保驾护航。推进保密防护监管一体化，以数据融合、业务协同为突破口，以“浙政钉”“浙里办”等政务信息系统和政务大数据为重点，加大技术研发攻坚克难，创新云平台在线检查监测手段，强化保密数据中心建设，提升数据分析、保密态势感知、网络窃泄密事件发现和快速响应能力，不断完善保密风险管控机制。

### 专栏 13 技术安全重点平台

政务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和指挥平台。聚焦监测预警、资产普查、信息通报、检查督查、应急指挥等功能，全面提升网络安全感知能力，实时掌握我市重要单位和重要行业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综合态势、资产态势、威胁态势、攻击态势、事件态势，高效精准识别网络威胁，全天候全方位把控我市网络安全。（牵头部门：市大数据局、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

## 三、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保障。

组建深化数字政府建设工作专班，推行“项目化实施+专班化推进”方式，构建统一领导、上下衔接、统筹有力的全市政府数字化改革组织体系和各部门协同联动的综合协调机制。强化清单式闭环管理，形成谋划工作、实施举措、解决问题、反馈激励的工作闭环。加强政府数字化工作力量配备，有序推进各部门信息化工作机构整合，强化支撑保障。

### （二）加强人才保障。

加大政府数字化专业人才引进力度，加快建立数字政府领域高层次、复合型人才培育机制。加强数字政府建设人才保障，大力提升公务员队伍数字化素养，探索形成满足数字政府建设发展

所需要的人才队伍建设模式、人员和技术外包合作模式、专家智库支撑模式。

### （三）加强要素保障。

加强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建设资金保障，优化支出结构，避免资金低效重复投入。加强政务公开和公众参与，提高政府公信力。培育多元参与的数字生态，鼓励企业和科研机构参与数字政府建设，探索更加开放的数字政府建设模式。加强研究数字政府系统架构、分类服务、应用迁移、数据规范、安全管理、项目管理、运营维护等全过程的政策支持。

### （四）加强制度保障。

加强全市域信息化项目建设和应用场景规范管理，建立健全全市“一本账”工作机制，强化顶层设计、统筹整合、多跨迭代。加强数据的采集、存储、利用和开放等环节规范管理，探索制定数据交易相关管理办法和促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的政策文件，促进数据流动和高效应用。加快围绕“互联网+政务服务”、“互联网+监管”等重点领域，制定一批规范性文件。加强数据安全和个人隐私保护，制定数据安全与个人信息隐私保护相关地方性法规和政策。

### （五）加强考核评估。

围绕数字变革、制度重塑等要求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数字政府建设评估体系，从基础设施、数据资源、重点应用、协同效能、保障体系、用户满意度等角度对数字政府建设和发展情况进行综

合评估。完善考核评价机制，综合运用第三方评估、社会监督评价等多种方式，科学评估建设效果。开展督查检查、现场观摩、经验交流等活动，推广典型应用，鼓励基层创新，建立容错和奖惩机制。